（上接B566版）

至中国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新开账户（452077930717）进行专项存储。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同时，上海汇鸿浆纸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及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7.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了“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汇鸿集团及汇鸿宝贝已将“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资金223,279,518.51元（含募集资金199,260,491.85元，利息24,019,026.66元）转出募集资金账户，并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

8. 2020年9月11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内容和延长建设期的议案》，同意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并延长建设期至2022年6月30日。投资总金额仍然不变。

9. 2021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建设期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延长募投项目建设期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董事会同意“供应链云平台项目”延长建设期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实施建设内容不变。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系提升公司的信息化管理水平、内部管理能力、企业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推动传统贸易业务模式转型升级落实转型战略的需要。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整体融资规模及财务成本，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战略规划的调整优化，2018年9月1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同意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合计金额为345,746,365.52元（含利息收入），其中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募集资金金额为183,611,346.40元（含利息收入），占该项目资金总额的24.69%；变更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金额为162,135,019.12元（含利息收入），占该项目资金总额的100%。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了“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illegible]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2021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	是	312,000,000.00	112,739,508.15	–	112,739,508.15	100	已调整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6,210,628.47	–	是
2. 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	是	289,400,000.00	不适用	7,881,986.21	239,793,909.36	82.86	2022年6月	15,083,447.59	否	是
3.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	否	135,040,000.00	不适用	9,086,325.00	68,417,123.00	50.66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	是	706,322,000.00	531,951,880.00	3,057,287.70注	531,951,880.00	100.00	2018年12月	-16,873,939.76	否	是
5. 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158,000,000.00	–	–	–	–	已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6.偿还银行借款	否	376,748,990.13	不适用	–	376,748,990.13	1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	是	–	332,370,120.00	–	332,370,120.00	100	已完成	44,806,228.80	是	否
8.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	199,260,491.85	–	199,260,491.85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77,510,990.13	不适用	20,025,598.91	1,861,282,022.49	94.12	–	不适用	–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2018年纸浆期货上市后，行业的交易模式和竞争格局发生剧烈变化。行业上下游集中度的提升，对传统贸易商的功能定位提出新的挑战。叠加疫情超预期的延续以及对标企业竞品系统的率先上线等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计划从战略层面推进浆纸业务的稳定发展，拟调整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目前现有的“汇至通”平台已基本达到业务场景的建设目标，将剩余募集资金补流有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有利于公司浆纸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2.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由于市场环境变化和技术趋势的发展变化，加之公司多元化的业务结构及较复杂的组织架构，导致系统建设的复杂程度大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度受到内外部因素的影响而放缓。公司经过重新论证并对原方案进一步优化，决定延长项目建设周期。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建设期及结构性调整的议案》，同意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调整后名称不变。投资总金额仍为13,504万元，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不变。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战略，优化调整具体研发内容及实施期限，建设周期延长到2020年12月完成。 为更好的完成项目落地，本着科学谨慎的原则，公司全面推进项目的论证，进一步优化和完善了项目方案。受新冠疫情的影响，项目的现场工作比原计划有所滞后，为保证项目的顺利推进，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延长募投项目“供应链云平台项目”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实施建设内容不变。 3.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目前项目一期已竣工验收。公司经过重新论证，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打造绿色食品安全供应链。 4.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从完成募投项目可行性方案到募投资金到位期间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人员成本（含执业药师等专业人员）、租赁经营场所费用大幅上涨，同时由于药品零售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单店利润持续下滑，经营风险加大，因此如完全按原方案实施，将难以获取预期的投资收益。目前公司已变更本项目募集资金投向用于收购天鹏集团股权，有利于公司缩短募集资金的投入期，可以尽快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做大做强公司食品生鲜业务。 5.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项目建设期已满，但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不足50%。由于项目所处的市场环境近年发生巨大变化，经综合考虑国家政策及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市场情况等因素作出优化调整。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将通过线下线上结合、出口进口结合，全面纳入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建设和海外仓项目规划中，以进一步优化商业模式，提升发展质量。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实施主体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孕婴童事业部变更为公司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宝贝婴童用品有限公司；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汇鸿中天变更为汇鸿中天新设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汇鸿浆纸有限公司。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方式和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为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6月完成。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该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中部分金额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实施方式由“募集资金全部投入项目建设”调整为“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收购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汇鸿冷链全部股权”。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公司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中部分金额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46,467.81万元，已置换金额46,467.81万元。其中，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392.91万元，置换392.91万元；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无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无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先期投入自有资金8,400.00万元，置换8,400.00万元；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无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自有资金偿还借款37,674.90万元，置换37,674.90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XYZH/2015NJA10065号《专项审核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0,308,151.39元，该账户仅用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5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使用不超过2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25,000,000.00元，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为3,378,218.78元。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相关产品、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形。									

注：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账户2021年使用金额11,750,681.89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3,057,287.70元，利息8,693,394.19元。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1-12月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	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	174,370,120.00	174,370,120.00	—	174,370,120.00	100	—	44,806,228.80	—	否
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	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58,000,000.00	158,000,000.00	—	158,000,000.00	100	—		—	否
小计	—	332,370,120.00	332,370,120.00	—	332,370,120.00	—	—	44,806,228.80	是	—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	199,260,491.85	199,260,491.85	—	199,260,491.85	—	—	—	—	—
合计		531,630,611.85	531,630,611.85	—	531,630,611.85	—	—	44,806,228.8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2018年9月1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公司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中部分金额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 变更原因：（1）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公司冷链物流产业布局发生变化，经过重新论证，不再进行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后期建设，变更剩余募集资金投向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强化冷链物流区域战略协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2）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从完成募投项目可行性方案到募投资金到位期间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人员成本（含执业药师等专业人员）、租赁经营场所费用大幅上涨，同时由于药品零售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单店利润持续下滑，经营风险加大，因此如完全按原方案实施，将难以获取预期的投资收益。公司将持续推进医疗健康板块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后期如有项目条件成熟，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 2. 随着近几年电商业务的快速发展，“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所处市场环境与项目立项可研时已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目前正在从战略层面推进食品生鲜板块、电子商务板块和金融投资板块的重组整合。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整体融资规模及财务成本，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了“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于2020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7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拟调整规模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拟调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59,541,106.03元人民币（截至2022年4月21日，含银行理财49,501,682.38元人民币，利息收入10,039,423.65元人民币，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2015年4月9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锁价发行股份的形式向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药圣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博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京道天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金额不超过200,000万元人民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23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战略投资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药圣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博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京道天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200,000万元。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88,997,552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09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87.68元，扣除本次发行承销保荐费22,000,000.00元、证券登记费488,997.55元，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7,510,990.13元。上述资金于2015年11月23日全部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15NJA10055号《验证报告》和XYZH/2015NJA10056号《验资报告》。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主要用于提升公司重组的整合绩效，基于公司提出的“以供应链运营为核心，通过‘整合+并购’的方式，围绕重点产业和商品，打造创新链、延伸产业链、攀升价值链，探索贸易服务、现代物流、供应链金融与产业投资协同的综合运营模式，积极推动公司从传统贸易企业向供应链集成运营企业转型”的总体思路及发展目标，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完善重组后公司内部资源、业务的整合，优化债务结构，以及作为部分在建转型项目的建设资金投入。

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配套资金投入
1	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	312,000,000.00
2	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	289,400,000.00
3	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	135,040,000.00
4	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	706,322,000.00
5	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58,000,000.00
6	偿还银行借款	376,748,990.13
合计		1,977,510,990.13

三、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9月1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暨增资的议案》，同意变更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项目，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中部分金额用途，用于收购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该项目已实施完毕。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了“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6月，公司及汇鸿宝贝已将“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资金223,279,518.51元（含募集资金199,260,491.85元，利息24,019,026.66元）转出募集资金账户，并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投入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配套资金投入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1	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	312,000,000.00	112,739,508.15	112,739,508.15	100%
2	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	289,400,000.00	不适用	239,793,909.36	82.86%
3	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	135,040,000.00	不适用	68,417,123.00	50.66%
4	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	706,322,000.00	531,951,880.00	531,951,880.00	100%
5	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58,000,000.00	–	–	–
6	偿还银行借款	376,748,990.13	不适用	376,748,990.13	100%
7	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	–	332,370,120.00	332,370,120.00	100%
8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199,260,491.85	199,260,491.85	100%
合计		1,977,510,990.13	不适用	1,861,282,022.49	94.12%

募集资金到账后至2021年底，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861,282,022.49元（不含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募集资金	余额（元）利息净收入	余额（元）合计
汇鸿集团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696051878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4301012929100937039	–	571,679.21	571,679.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中支行	8110501012700191519	–	8,167,872.06	8,167,872.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484567803911	–	814,857.31	814,857.3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20000018749900008370573	–	687,946.87	687,946.87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31000188000245578	–	–	–
汇鸿中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	4301016529100440793	2,279,255.98	721,430.10	3,000,686.08
汇鸿浆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宁支行	1001278629015570360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452077930717	–	6,300,614.58	6,300,614.58
汇鸿冷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大港支行	546967837249	–	764,495.28	764,495.28
汇鸿医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000029525700008525884	–	–	–
汇鸿宝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华路支行	481968612812	–	–	–
合计	–		2,279,255.98	18,028,895.41	20,308,151.39

（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汇鸿集团另有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75,000,000.00元，其中募集资金金额66,622,877.00元，利息金额8,377,123.00元；汇鸿浆纸另有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50,000,000.00元，其中募集资金金额47,326,834.66元，利息金额2,673,165.34元。）

（二）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6年10月1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500,000,000元，2016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为11,787,569.81元。

2017年10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6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600,000,000元，2017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为25,197,486.06元。

2018年10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340,000,000元，2018年，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为21,524,868.92元。

2019年10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140,000,000.00元。2019年，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为11,410,154.71元。

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授权期限12个月。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50,000,000.00元。2020年，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为5,662,968.72元。

2021年10月2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授权期限12个月。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125,000,000.00元。2021年，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为3,378,218.78元。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3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额度累计不超过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16年4月8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提取了55,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6年9月21日将该笔55,000万元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12月1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46,467.81万元，已置换金额46,467.81万元。其中，供应链云平台建设项目先期投入自有资金392.91万元，置换392.91万元；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无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孕婴童用品综合运营服务项目无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汇鸿冷链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含溯源管理系统）先期投入自有资金8,400.00万元，置换8,400.00万元；现代医药物流中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无先期投入，未进行置换；自有资金偿还借款37,674.90万元，置换37,674.90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XYZH/2015NJA10065号《专项审核报告》。

四、本次拟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情况

公司拟调整规模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项目募集资金金额为28,940万元。项目计划方案为：纸制品B2B+O2O深度分销体系投资总额预计13,085万元；纸制品B2C+O2O深度分销体系投资总额预计3,755万元；高端纸制品定制体系投资总额预计1,555万元；纸浆现货电子交易系统投资总额预计10,545万元。项目建设期两年。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16年4月，公司成立上海汇鸿浆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浆纸公司”）专业实施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项目。公司于2016年4月开始实施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项目，原计划建设期两年。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方式和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为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6月完成，项目实施方式变更具体如下：1.终止原方案的原计划用于投资加工设备、运输车辆和研发设计设备购置的费用投入；2.增加信息系统硬件购置和软件开发费用、仓储及系统设施费用投入；3.增加汇鸿中天为浆纸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中仓储及系统设施项目的实施主体，利用汇鸿中天在无锡自有土地上投资建设仓储及系统设施，降低运营成本。

2020年9月11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内容和延长建设期的议案》，同意对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中的子项目“信息系统硬件购置和软件开发费用”实施内容进行优化升级，其余子项目实施内容不变，并延长项目建设期至2022年6月30日。项目投资金额不变。

（二）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建设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投入金额如下：

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已使用	使用进度	余额
一	浆纸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	28,940.00	23,979.39	82.86%	
1	办公场地建设费用	2,139.00	1,781.20	83.27%	357.80
2	信息系统硬件购置和软件开发费用	5,748.00	1,389.44	24.17%	4,358.56
3	仓储及系统设施费用（汇鸿中天实施）	6,019.00	5,791.07	96.21%	300.07（含利息）
4	配套流动资金	15,034.00	15,017.67	99.89%	16.33
	合计	28,940.00	23,979.39		5,930.13（含利息）

（备注：余额包含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

1.办公场地建设费用：该子项目已使用1781.2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977.10万元购买房产（美丽园大厦8层）。另租用上海“宝华中心”18楼作为办公场地，装修费（含办公家具）47.50万元，房租费用658.22万元，物业费98.39万元。该子项目资金投入进度为83.27%。剩余资金将继续持续用于支付上海“宝华中心”18楼房屋租赁费用。

2.信息系统硬件购置和软件开发费用：该子项目主要为全力打造“汇至通”浆纸供应链信息化综合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汇至通’平台”）。“汇至通”平台由八大系统构成：行情汇、数据汇、汇联通、汇协同、汇运营、汇征信、汇金融、汇买卖。“汇至通”平台开发目前共计使用1,389.44万元，资金投入进度为24.17%。目前，汇买卖、汇协同系统已于2019年10月交付，汇运营、汇联通的系统建设已初见成效，行情汇、数据汇的大部分功能也已通过汇至通运营团队的自媒体服务得到体现。

3.仓储及系统设施费用（汇鸿中天实施）：该子项目由汇鸿中天为实施主体，已使用5,791.07万元，资金投入进度为96.21%。汇鸿中天利用在无锡自有土地，投资建设仓储及系统设施共计约23,000平米，已经于2019年8月竣工，验收通过，已达到预定使用标准并投入使用。未来在项目竣工结算后支付剩余工程尾款后资金使用进度将达到100%。

4.配套流动资金：该子项目已使用15,017.67万元，资金投入进度为99.89%。配套流动资金全部用于向上游供应商支付采购货款，然后销售给下游客户。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及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为28,94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募投资金已累计使用23,979.39万元，投入进度为82.86%，未达到原定使用进度，主要因为子项目信息系统硬件购置和软件开发费用的主要项目“汇至通”平台建设投入资金未达原定进度。

鉴于，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中除子项目信息系统硬件购置和软件开发费用外已基本建造完成，并且汇至通平台建造成果已基本满足目前业务需求。因此公司本次拟终止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5,930.13万元（含银行理财余额、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占该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的20.49%。剩余募集资金账户分别存放于两个专用监管账户，一是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账户，账号为4301016529100440793，该账户余额为300.07万元；二是上海汇鸿浆纸有限公司账户，账号为452077930717，该账户余额为5,630.06万元（其中，银行理财金额5,000万元，理财本金及收益到期后将先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项目原立项论证情况及其合理性

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原立项论证拟由公司子公司汇鸿中天负责实施。在项目实施前，公司从公司及子公司客户及渠道资源、产业发展趋势、市场份额等多方面进行了可行性分析，并就项目论证、调研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

公司于2015年4月9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在上述议案中，公司详细、充分披露了相关风险，如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等。

（二）拟调整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

1.外部环境变化：自2018年末浆纸期货上市后，浆纸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上游寡头格局加深，下游呈现林浆纸一体化趋势，以白卡纸为代表的部分子行业呈现垄断格局。同时，部分中游企业通过吸收合并等方式，浆纸规模快速扩张。作为浆纸O2O业务拓客、提质、降本、增效的工具汇至通平台目前基本已经达成既定目标，且行业龙头企业已率先开发出行业代表软件并上线运营。经重新论证，在当前形势下继续大力度开发汇至通平台无法达到预期效果。

2.内部战略调整：受市场格局不断变化、纸浆期货冲击、疫情超预期延续，以及对标企业竞品系统率先上线等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公司计划从战略层面推进浆纸业务的稳定发展。通过管理激励与创新、金融工具与风险管理的融合、品质信誉的沉淀等方式，推动公司浆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3.配合公司整体数字化建设：公司数字化转型战略中“鸿图工程”项目一期的上线，使得公司下属各异构系统之间的数据交互、应用对接得以实现，汇至通平台目前也已具备与公司各IT系统进行深度融合的能力，初步达成了汇至通系统建设的目标，实现各供应链板块的之间的有效连接和联动。经重新论证，将汇至通系统作为公司整体数字化建设的一部分。

（三）拟调整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内部：现有的“汇至通”平台已基本达成目标。目前，“汇至通”已完成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申请。通过持续研发、建设，“汇至通”平台已初步达成风控管理、交易管理、资金管理等覆盖完整业务场景的建设目标。

（2）外部：原开发计划中“汇征信”和“汇金融”，需要投入的资金量较大，同时必须兼顾用户需求及市场环境的快速变化，正视市场既有成熟征信平台和金融平台合规性管控的不断收紧和用户流量竞争，“汇至通”平台的后续建设存在着较大的项目风险。

（四）本次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浆纸业务作为大宗商品国际贸易业务，具有交易体量大、单笔金额高的特点，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整体融资规模及财务成本，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提升公司偿债能力，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同时，充裕的周转资金将有助于公司提效增速，使交易各环节更加流畅，降低流动性风险，提高资产利用率。

（五）项目相关披露情况

公司于2015年1月23日披露《汇鸿股份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配套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2015年3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5年4月9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集配套资金用途的议案》，于2015年3月25日披露《汇鸿股份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于2015年7月28日披露《汇鸿股份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上述披露中详细阐述了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的必要性、投资估算、具体实施计划并充分提示风险。

2016年2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汇鸿中天变更为汇鸿中天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汇鸿浆纸。2016年5月25日，汇鸿浆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长宁支行与申万宏源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2016年5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告编号：2016-011）和《关于孙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3）。

2018年5月10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方式和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为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6月完成。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方式和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为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汇鸿浆纸撤销原工商银行上海长宁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1001278629015570360），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转至中国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新开账户（452077930717）进行专项存储。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变更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汇鸿浆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及申万宏源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7月5日，汇鸿浆纸将募集资金及利息合计68,649,223.82划转至中国银行新开专户存储，原账户注销。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2020年9月11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内容和延长建设期的议案》，同意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部分实施内容并延长建设期至2022年6月30日。投资总金额仍然不变。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内容和延长建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

项目实施以来，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于2016、2017、2018、2019、2020、2021年按半年度和年度专门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对募投项目的进展和变动、对应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信息进行了披露，且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财务顾问的履职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募投项目的实施、变更实施主体、重新论证、项目规模调整及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等相关事项过程中积极履行勤勉职责义务，执行相关决策程序并发表意见，密切关注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实施条件、实施环境及市场情况，针对募投项目可能面临的市场前景变化风险进行充分沟通、审慎评估募投项目的建设安排，讨论分析项目后续实施、推进、调整项目规模的必要性。具体如下：

2015年1月22日，公司董事、高管在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逐项审议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最终决策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等六个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文件已于2015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进行了披露。

2016年2月25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在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最终决策同意公司将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天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中天”）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汇鸿浆纸。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上述文件已于2016年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进行了披露。

2018年4月18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方式和增加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最终决策同意公司汇鸿中天为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建设期延长至2020年6月完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上述文件已于2016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进行了披露。

2020年8月25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在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内容和延长建设期的议案》，最终决策同意公司变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实施内容和延长建设期。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上述文件已于2020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进行了披露。

2022年4月22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在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综合分析了行业变化及本次募投项目实际情况等因素后，公司董事会基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的考虑，同意调整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独立财务顾问履职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在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及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过程中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并核查了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台账、募集资金监管账户银行对账单；

（2）获取并查阅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2）第020027号）；

（3）查阅并取得公司募投项目的前期立项文件和可行性分析报告；

（4）获取了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终止实施该募投项目的相关议案，分析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流的合理性；

（5）查阅了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公告及相关风险提示信息。

六、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子项目信息系统硬件购置和软件开发费用主要系“汇至通”平台开发。目前，“汇至通”平台已实现“消灭內部手工台账、实现全链条数字化管理”、“实现高效的采销协同及前后台业务协同”、“增强业务可见度、可视性”、“为上下游提供行情参考及数据服务”四大目标，实现浆纸业务的创新转型和提质增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汇鸿浆纸公司通过汇至通平台累计完成2,060,261.954吨浆纸的产品交易，其中人民币交易量占比51.24%，美元交易量占比48.46%。作为浆纸O2O供应链创新项目，“汇至通”系统已完成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申请。“汇至通”平台目前也已具备与公司各IT系统进行深度融合的能力，初步达成了汇至通系统建设的目标，实现各供应链板块的之间的有效连接和联动。

但基于对未来市场环境的审慎性判断，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和发展现状，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公司拟调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规模，本次公司调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七、募集资金未来具体用途和保障措施

公司对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规模进行调整，拟将其与公司数字化建设项目“鸿图工程”进行整合，进一步提升项目发展质量。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包括归还公司流动资金借款、项目投资、市场开拓等方面，以此节约资金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利益。后续若涉及项目持续建设，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入。

截至2022年4月21日，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剩余募集资金59,541,106.03元（含银行理财49,501,682.38元人民币，利息收入10,039,423.65元人民币，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理财本金及收益到期后将先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在剩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后予以注销。

公司将严格遵守内部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在使用资金时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公司发展规划申请、审批、使用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检查与考核。

八、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慎查阅了相关资料，并发表了如下意见：公司本次调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及项目发展情况做出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本事项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三）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汇鸿集团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该项的决策程序合规。

2、公司拟调整“浆纸O2O供应链服务升级改造项目”是因外部环境发生变化，公司内部战略调整后作出的决策，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汇鸿集团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九、关于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之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8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华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2.人员信息

2021年度末中兴华合伙人数量14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79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49人。

江苏分所共有合伙人26人、注册会计师180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118人。

3.业务规模

中兴华2020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152,351.0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33,493.0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35,715.93万元；上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80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与服务；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收费总额8,386.30万元。

公司属于批发和零售行业，中兴华在该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3,489.26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因为江苏中显集团有限公司2011-2013年财务情况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对江苏中显集团有限公司、袁长胜、夏宝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石塔律师事务所等提起诉讼。2021年6月28日，经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2019）苏1003民初969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裁定，中兴华无需承担侵权损害赔偿责任。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不服判决，于2021年7月23日向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2年3月15日，江苏省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5、诚信记录和独立性

近三年中兴华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中兴华从业人员20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和自律监管措施2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宇先生，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的上市公司有华丽家族（600503.SH）、吉鑫科技（601218.SH）、风范股份（6031700.SH）、赛福天（603028.SH）、天银机电（300342.SZ）等，有着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松先生，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参审过的上市公司有华丽家族（600503.SH）、吉鑫科技（601218.SH）、风范股份（6031700.SH）等，有着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进先生，2010年成为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2010年5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年12月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参与审计的上市公司有禾丰股份（603609.SH）、徐工机械（000425.SZ）、幸福蓝海（300528.SZ）等，有着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上述相关人员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宇先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松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进先生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兴华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1年度公司审计费用合计326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0万元。2022年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2021年保持一致，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人员的经验以及公司资产规模等因素定价。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2年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2022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中兴华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认真履行审计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公允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兴华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关于聘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1.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就提请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征求了我们的意见，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中兴华具备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聘任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条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中兴华在为公司提供2021年财务报告审计服务的过程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同意续聘中兴华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中兴华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公司2022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总额。

（五）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9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拟为子公司提供19.7亿元担保，截至2022年4月25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总额为13.20亿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2022年4月22日，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集团”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根据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为适应整体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及子公司拟为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19.7亿元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8.37亿元的担保，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11.33亿元的担保。上述额度具体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

一、预计担保情况

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预计担保额度	分类合计
1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70%及以下	5,000	83,700
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		8,000	
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元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4,000	
4	汇鸿(香港)有限公司	开元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8,000	
5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汇鸿苏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	
6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汇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	
7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供应链（连云港）有限公司		29,000	
8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9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市真正老陆稿荐肉庄有限公司		5,200	
10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市天鹏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6,500	
11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以上	5,000	113,300
1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开元国际集团石化有限公司		8,000	
1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000	
1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纸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2,000	
15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汇鸿供应链有限公司		20,000	
16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		26,000	
17	无锡天鹏菜篮子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安信农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300	
合计					197,000

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宜，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在上述各级全资子公司之间、控股子公司之间按照资产负债率70%以上和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范围内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的各级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包振兴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白下路91号汇鸿大厦10-11楼
经营范围	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以上冷藏保管药品除外）的批发和零售。Ⅱ、Ⅲ类医疗器械（植入类产品、塑形角膜接触镜及体外诊断试剂除外）的销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批发，危险化学品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兽用生物制品、兽药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仓储，化肥销售，燃料油、金属及金属矿石销售，初级农产品销售，商品的网上销售，保健食品的批发兼零售，化妆品的销售，农药的批发和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506	33,030
负债总额	21,410	20,117
流动负债	21,158	19,865
银行借款	484	0
净资产	13,095	12,913
资产负债率	62.05%	60.91%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512	101,504
净利润	182	507

（二）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同泰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朱浩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15号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实业投资，社会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02	18,865
负债总额	6,438	11,720
流动负债	6,428	11,709
银行借款	908	1,048
净资产	7,364	7,146
资产负债率	46.65%	62.13%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776	49,637
净利润	218	832

（三）开元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负责人	杨承明
注册资本	4,326万港币
注册地址	190,GREAT EAGLE CENTRE,23,HARBOUR ROAD,WANCHAI,HK
经营范围	贸易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731	33,026
负债总额	26,130	22,534
流动负债	26,130	22,534
银行借款	0	0
净资产	10,601	10,492
资产负债率	71.14%	68.23%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439	146,579
净利润	78	763

（四）霍尔果斯汇鸿苏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朱君韬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区（综合保税区）苏州路1号苏新工业坊办公楼5幢120室
经营范围	粮食收购；粮油仓储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汽车零配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日用百货销售；玩具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0	110
负债总额	3	3
流动负债	3	3
银行借款	0	0
净资产	107	107
资产负债率	2.85%	2.68%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注	9
净利润	0	7

注：霍尔果斯汇鸿苏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2021年新成立公司，2022年受当地疫情防控政策影响，进口业务暂未开展，因此营业收入为0万元。

（五）海南汇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季亮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注册地址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保税港区2号办公楼A881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粮食收购；小食杂；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生产；食品小作坊经营；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粮食加工食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乳制品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饲料原料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住房租赁；物业管理；汽车零配件批发；仪器仪表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日用百货销售；玩具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	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76	1,412
负债总额	30	262
流动负债	2	228
银行借款	0	0
净资产	1146	1,151
资产负债率	2.54%	18.53%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注	1,507
净利润	-7	1

注：海南汇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2021年新成立公司，2022年发生业务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因此营业收入为0万元。

（六）江苏汇鸿供应链（连云港）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顾松涛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连云港片区连云区阳光国际大厦1座塔楼2001_2008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食品经营；证券投资咨询；农药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农副产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器辅件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专业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销售；润滑油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轴承销售；高速精密重载轴承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林业产品销售；木材销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家居用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汽车旧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机械设备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鲜肉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098	2,222
负债总额	3,129	80
流动负债	3,093	43
银行借款	0	0
净资产	9,969	2,142
资产负债率	23.89%	3.59%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40	8,122.02
净利润	-173	141.98

（七）广东汇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高峰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石壁街汉溪大道西283号创越大厦东塔2021
经营范围	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零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贸易代理；贸易咨询服务；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448	1,917
负债总额	7,231	747
流动负债	7,231	747
银行借款	0	0
净资产	1,216	1,170
资产负债率	85.60%	38.95%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13	5,834
净利润	46	126

（八）无锡市真正老陆稿荐肉庄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曹伟峰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注册地址	无锡市通沙路88号
经营范围	肉制品（酱卤肉制品）、罐头食品（畜禽水产罐头、其他罐头）、方便食品（其他方便食品）、水产制品（即食水产品）、其他食品（其他食品）的制造、加工；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与零售；普通货运；小吃店（不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小食品类制售（油炸食品）（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百货的零售；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生鲜肉禽蛋、日用杂品的销售；贸易咨询服务；房屋租赁服务；农副产品收购（不含国家禁止、限制类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持股90%；江苏无锡朝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24	3,459
负债总额	2,080	2,045
流动负债	1,553	1,577
银行借款	0	0
净资产	1,444	1,415
资产负债率	59.03%	59.11%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392	6,520
净利润	29	44

（九）无锡市天鹏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夏虹
注册资本	150 万元
注册地址	无锡市北塘区全昌路124号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预包装食品、乳制品的批发和零售
股权结构	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持股82%、王继平持股12%、资宇峰持股8%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85	1,931
负债总额	956	1,314
流动负债	917	1,274
银行借款	53	0
净资产	629	617
资产负债率	60.32%	68.05%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27	11,791
净利润	11	203

（十）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李欣
注册资本	8,092.58 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太平南路528号
经营范围	粮食收购（按许可证经营）。自营和代理粮油食品等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农副产品，汽车及零配件，机电产品、仪器仪表、针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玩具、化工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饲料原料销售；化妆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0.02%，江苏惠粮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19.98%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7,985	121,390
负债总额	84,395	90,556
流动负债	80,342	83,735
银行借款	641	0
净资产	33,591	30,833
资产负债率	71.53%	74.60%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6,442	267,309
净利润	2,757	4,904

（十一）江苏开元国际集团石化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郑骏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81号五层
经营范围	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制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纺织原料、农副土特产品、电气机械及器材、沥青、石脑油及燃料油、矿产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贵金属投资及销售，天然气经营（按危化品经营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批发；电线、电缆经营；食用农产品批发；农药零售；农药批发；肥料批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限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609	16,811
负债总额	7,920	13,128
流动负债	7,920	13,128
银行借款	5,007	12,007
净资产	3,689	3,683
资产负债率	68.22%	78.09%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6,833	505,782
净利润	6	-787

（十二）江苏汇鸿亚森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徐学文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白下路91号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咨询，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金属材料的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人造板制造；人造板销售；木制容器制造；木制容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包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2%；江苏富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8%；徐学文持股2%；张永堂持股28%；南京汇森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260	66,307
负债总额	64,202	54,101
流动负债	64,202	54,059
银行借款	36,705	34,208
净资产	13,059	12,206
资产负债率	83.10%	81.59%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069	186,695
净利润	384	1,638

（十三）江苏省纸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陆明灿
注册资本	4,100万元
注册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湖南路181号14楼
经营范围	废纸及其它再生资源的回收（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除外）；纸浆、纸、纸制品、包装材料、文化用品、办公用品、化工产品、橡塑制品、塑料制品、金属制品、贵金属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钢材、机电产品、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普通机械、环保设备、机械配件、初级农产品、油渣饼、饲料、化肥、沥青及燃料油、矿产品销售；工业、农业、服务业技术咨询及相关技术服务；投资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垃圾分类服务；垃圾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67.07%、黄明珠持股21.95%、程龙运持股10.98%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9,283	106,581
负债总额	89,917	87,884
流动负债	89,264	87,240
银行借款	37,500	39,800
净资产	19,366	18,697
资产负债率	82.28%	82.46%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8,087	738,559
净利润	668	2,222

（十四）青海汇鸿供应链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朱建宇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盐湖巷6号10号楼城西总部经济大厦24层
经营范围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粮食收购与销售，食品、农副产品、乳制品、生鲜水产品、汽车及零配件、机电产品、仪器仪表、针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玩具、有色金属、矿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珠宝金银首饰、工艺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建筑材料的销售及网上销售；会务会展业务；文体大型活动、国际博览会和商务考察活动的组织、策划；票务代理业务；会展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236	12,108
负债总额	11,183	10,073
流动负债	11,183	10,073
银行借款	3,125	0
净资产	2,053	2,035
资产负债率	84.49%	83.19%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6,222	17,254
净利润	16	31

（十五）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李欣
注册资本	6,291.8317万元
注册地址	无锡市全昌路124号
经营范围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肉、禽、蛋、农副产品的收购；食品、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电气机械及器材、制冷设备及配件的销售；百货的零售；制冷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维修、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服务；冰箱的维修；自有房屋的租赁（不含融资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为企业提供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67.26%，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0.07%，无锡天鹏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2.67%。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2,803	80,331
负债总额	66,988	68,974
流动负债	53,355	51,746
银行借款	48,052	45,000
净资产	15,815	11,357
资产负债率	80.90%	85.86%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970	97,809
净利润	4,551	4,481

（十六）江苏安信农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法定代表人	马杰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注册地址	无锡市通沙路88号无锡天鹏食品城内B座102号
经营范围	大宗商品电子交易平台技术服务；网上从事生鲜农副产品、生鲜水产品、生鲜肉类、生鲜禽类、蛋、水果蔬菜、食品的现货交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增值电信业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供应链管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贸易咨询。
股权结构	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8.43%，马杰持股29%，上海富正贸易有限公司持股10%，上海睿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股10%，无锡市天鹏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持股2.57%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42	2,695
负债总额	2,435	2,643
流动负债	2,435	2,643
银行借款	0	0
净资产	7	52
资产负债率	99.71%	98.08%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2021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0	6,780
净利润	-45	-394

经核实，上述被担保企业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被担保公司目前尚未与银行等相关方签订担保合同或协议，实际担保金额将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并根据实际担保发生金额披露担保进展公告。

四、董事会意见

2022年4月2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同意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9.7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8.37亿元的担保，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11.33亿元的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虽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且控股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但其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均处于公司的有效监管之下，经营管理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未发生过逾期还款的情形，财务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公司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等业务发展需要，为满足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求，预计发生的公司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9.7亿元，具体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根据担保事项决定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同类议案时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重大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充分。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累计担保数额

截至 2022 年4月25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总额为13.2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5.62亿元的23.73%。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0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披露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整体经营情况影响较小，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因采购商品、销售商品、租出资产、接受或提供劳务等形成的日常性交易。经预计，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金额为15,665.1万元。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董事陈述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议案所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交易公平、公正、公开，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关联方交易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发生，对公司经营发展是必要的、有利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交易各方都保留自由与第三方交易的权利，以确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以市场条件和价格实施，因而交易的存在并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履行了诚信义务，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未发现日常关联交易中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监事会认为：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预计2022年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5,665.1万元。公司的关联交易以公平市价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本议案提交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金额为16,948.1万元。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年度预计金额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与预计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江苏开元国际机械有限公司	6	5.5	
	扬州鸿元鞋业有限公司	1,030	1,555.46	
	江苏省工艺美术有限公司	0	0.22	
	宁波吉尚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0.5	0.1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华源贸易有限公司	1	20.38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0.3	0	
	江苏开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4,319.58	受疫情影响，集装箱周转率急降，导致海运费持续上涨，且舱位紧张。公司子公司江苏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鸿粮油”）出口番茄酱罐头业务难以开展。同时，人民币汇率持续走高，也为出口业务开展增加了难度。两重原因叠加之下造成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相差较大。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江苏开元国际机械有限公司	1	0.23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华源贸易有限公司	190	197.29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0	0.53	
	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0.11	
	江苏开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3,500	1,338.60	汇鸿粮油代采大桶番茄酱供食品科技公司加工成番茄酱罐头后再出口，受出口量减少影响，大桶番茄酱原料需求也随之下降。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3	0.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外经有限公司	0.3	1.57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5	0.05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0.7	74.72	
	江苏毅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2	0.19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华源贸易有限公司	0.7	0.75	
	句容边城汇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5	0.05	
	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0	1.0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0	207.19	
	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	3.42	
	江苏惠恒实业有限公司	97	96.9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华源贸易有限公司	1,300	1,146.18	
	江苏莱茵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3	30.63	
租出资产	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	38.98	
	江苏东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1	40.77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土产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35	37.06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	18.31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外经有限公司	180	180	
合计		16,948.1	9,315.31	

（下转B568版）